

债券代码：  
188907.SH  
185896.SH

债券简称：  
21娄城G1  
22娄城G1

##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经济开发区宁波东路 66 号



受托管理人：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 128 号 19 层 1902 室

2022 年 7 月 13 日

## 重要提示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提供的《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募集说明书》、《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 （一）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债券名称：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21 娄城 G1

3、债券代码：188907.SH

4、发行规模：2.00 亿元

5、发行品种：一般公司债

6、发行期限：5 年期

7、债券利率：3.69%

8、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9、最新信用评级及资信评级机构：本期债券无评级

10、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后拟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 21 娄城 D1。

#### （二）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名称：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2 娄城 G1

3、债券代码：185896.SH

4、发行规模：2.00 亿元

5、发行品种：一般公司债

6、发行期限：5 年期

7、债券利率：3.65%

8、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9、最新信用评级及资信评级机构：本期债券无评级

10、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 21 娄城 D2。

## 二、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发行人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 （一）、总经理人员变更

#### 1、本次变更相关人员的原因

发行人原总经理一职空缺，由副总经理履行总经理职务。发行人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收到中共太仓市委组织部干部介绍信，董兰兰同志调入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任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召开董事会，会议同意聘任董兰兰为公司经理。

#### 2、新任总经理基本情况

董兰兰，女，1978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太仓市建设设计院助理工程师、太仓市规划建设局规划管理科科长、太仓市规划建设局规划管理科副科长、太仓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规划管理科科长、市行政审批局建设项目审批二科科长、市行政审批局总规划师。2022 年 6 月至今，任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员变更情况

#### 1、人员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要求，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由企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担任。企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披露。

因发行人公司领导分工调整，经公司研究决定，对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作如下变更：

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仲明

变更后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盛莉丽

## 2、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信息

盛莉丽，女，1987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江苏省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安信分所员工、太仓东洋实业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资金部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

联系电话：0512-53891129

联系地址：太仓市上海东路188号万达11号写字楼

### （三）有权机关批准/备案情况

发行人本次人员变动已依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发行人上述人事变动已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人事变动后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截至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经营状况及业务开展良好，以上事项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华金证券将密切关注对发行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下接盖章页）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公告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

（本页无正文，为《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公告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盖章页）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22年7月13日